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空調設備定期維護保養標準作業流程說明表

| | |
|--------|--|
| 編號 | E0608 |
| 名稱 | 空調設備定期維護保養 |
| 承辦單位 | 總務處營繕組 |
| 相關單位 | 本校學術、行政單位 |
| 辦理期程 | 一、中央空調設備定期保養每1年12次(每月例行保養一次、每季保養一次、年度大保養1次) 二、5噸以下小型冷氣機由各使用單位視使用狀況隨時提出保養。 |
| 作業程序說明 | 一、目的：確保空調正常運作及節能。 二、範圍：進德及寶山校區各單位使用中之空調設備。 |
| 控制重點 | 一、公開評選最符合之合格專業機構簽訂合約。 二、依合約檢查項目實施檢測並製作紀錄表。 三、檢查缺失提改善方案，限期內改善完成。 四、專業機構進行缺失複查，製作簽證完成之定期檢測紀錄表。 五、紀錄表存檔備查。 六、中央空調每2個月分期付款一次，廠商於每次定期檢驗及保養完成後，製作檢驗報告書3份並經使用單位簽認後檢送承辦單位，以憑辦理核銷作業。 |
| 使用表單 | 一、定期檢測紀錄表 二、巡檢紀錄表 |